

杭州注册公司代理记账财税咨询

企业无法支付的应付账款需要交企业所得税吗？

产品名称	杭州注册公司代理记账财税咨询 企业无法支付的应付账款需要交企业所得税吗？
公司名称	杭州好又快财务管理有限公司
价格	100.00/件
规格参数	
公司地址	杭州市上城区置鼎时代中心4幢632室
联系电话	0571-87911962 17764573265

产品详情

不能支付的[应付款项](#)，不需要缴纳增值税，但是需要缴纳[企业所得税](#)。

财税[2016]36号文

附件1第一条规定，在中华人民共和国境内（以下称境内）销售服务、[无形资产](#)或者不动产（以下称[应税行为](#)）的单位和个体，为[增值税纳税人](#)，应当按照本办法缴纳增值税，不缴纳[营业税](#)。

同时，第九条规定，应税行为的具体范围，按照本办法所附的《[销售服务、无形资产、不动产注释](#)》执行。

而在《销售服务、无形资产、不动产注释》中找不到“不能支付的应付款项”相关规定，同时也不属于《[增值税暂行条例](#)》规定的销售货物、提供修理服务等增值税应税范围。

因此，企业不能支付的应付款项，不属于增值税的应税范围，是不需要缴纳增值税。

《企业所得税法实施条例》第二十二条规定，企业所得税法第六条第(九)项所称其他收入，是指企业取得的除企业所得税法第六条第(一)项至第(八)项规定的收入外的其他收入，包括企业资产溢余收入、逾期未退包装物押金收入、确实无法偿付的应付款项、已作[坏账损失](#)处理后又收回的[应收款项](#)、债务重组收入、[补贴收入](#)、[违约金收入](#)、汇兑收益等。

因此，对于确实无法支付的应付款项，应作为企业所得税的[应税收入](#)（其他收入），计入当期的[应纳税所得额](#)，按照规定计算缴纳企业所得税。

